

##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09月13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已于2022年09月09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俞涛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公司于2022年09月13日召开了工会委员会，就拟实施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事宜充分征求了员工意见，会议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的顺利进行，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具体授权如下：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 5、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 6、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 7、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 8、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了及时审议上述需要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提请召开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为：2022 年 9 月 29 日下午 15 点；  
召开地点为：公司三楼会议室。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39)。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五、备查文件

- 1、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9 月 13 日